

山东雅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管理人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

管理人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- 1、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期间未出现否决、增加、变更议案的情形。
- 2、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经通过的决议。

一、会议的召开情况

1、会议召开时间

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：2021年6月23日（星期三）14:30；

网络投票时间为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6月23日9:15-9:25，9:30—11:30和13:00—15:00；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6月23日上午9:15至下午15:00的任意时间。

2、股权登记日：2021年6月18日（星期五）

3、现场会议召开地点：山东省枣庄市市中区东海路17号山东雅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5楼会议室

4、会议召开方式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

5、会议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
6、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唐继勇先生

7、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会议的出席情况

与会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计 8 人，代表股份 378,969,111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50.8186%，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计 3 人，代表股份 378,681,071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50.7799%；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共计 5 人，代表股份 288,04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0.0386%。

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，由公司董事长唐继勇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公司部分董事、监事和见证律师出席或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。

三、议案审议情况

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结果如下：

1、审议通过了《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表决情况：同意 378,969,011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999%；反对 1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1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。该议案获得通过。

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：同意 287,94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653%；反对 1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347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2、审议通过了《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表决情况：同意 378,969,011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999%；反对 1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1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。该议案获得通过。

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：同意 287,94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653%；反对 1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347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3、审议通过了《2020 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》

表决情况：同意 378,969,011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

数的 99.9999%；反对 1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1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。该议案获得通过。

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：同意 287,94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653%；反对 1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347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4、审议通过了《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表决情况：同意 378,969,011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999%；反对 1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1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。该议案获得通过。

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：同意 287,94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653%；反对 1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347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5、审议通过了《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

表决情况：同意 378,969,011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999%；反对 1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1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。该议案获得通过。

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：同意 287,94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653%；反对 1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347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6、审议通过了《2020 年度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》

7、表决情况：同意 378,969,011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999%；反对 1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1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。该议案获得通过。

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：同意 287,94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

股份的 99.9653%；反对 1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347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7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及支付报酬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同意 378,969,011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999%；反对 1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1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。该议案获得通过。

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：同意 287,94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653%；反对 1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347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8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1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同意 378,969,011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999%；反对 1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1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。该议案获得通过。

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：同意 287,94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653%；反对 1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347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9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拟接受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、实际控制人资金拆借的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关联股东拉萨瑞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、拉萨纳贤投资合伙企业(有限合伙)、陆永先生回避此项议案的表决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 287,94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653%；反对 1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347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。该议案获得通过。

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：同意 287,94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653%；反对 1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347%；弃

权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.0000%。

四、律师见证情况

本次股东大会经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律师现场见证，并出具了见证意见，该见证意见认为：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证券法》、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均具有合法有效的资格，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《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关于山东雅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》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- 1、山东雅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；
- 2、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雅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管理人

2021年6月24日